

证券代码：184009、2180330

证券简称：21安经01、21安经开债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21年8月27日发行了2021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人拟更换本期债券的担保人，根据《2019年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2021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为保障投资者利益，现定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84009、2180330

（三）证券简称：21安经01、21安经开债

（四）基本情况：发行人于2021年8月27日发行了2021年第

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规模3.00亿元，发行期限7年期，设置债券提前偿还、调整票面利率和回售条款，到期日期为2028年8月27日，票面利率6.00%。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2021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会务负责人：张冉冉 电话：0556-5322952

（三）债权登记日：2024年7月25日

（四）召开时间：2024年7月26日

（五）投票表决期间：2024年7月26日至2024年7月26日

（六）召开地点：非现场方式

（七）召开方式：线上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非现场通讯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八）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本次会议不包含网络投票，将采取非现场通讯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于债权登记日（2024年7月25日）登记在册的、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的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债券持有人可以自行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债权代理人、其他债券持有人或者其他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授权范围行使表决权。2、本期债券的发行人。3、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4、发行人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更换2021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担保人的议案

见附件。

四、决议效力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进行表决，需于2024年7月26日17:00点前，将表决票以电子邮件或邮寄送达债权代理人处（以相关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邮寄地址为：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黄山路230号兴都大厦6楼，徐煦，18255168998；电子邮箱为xx11842@haitong.com），以电子邮件发送表决票的，应当于2024年8月6日之前将表决票纸质版原件邮寄送达债权代理人，邮寄地址为：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黄山路230号兴都大厦6楼，徐煦，18255168998。

3、向会议提交的每一项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投票表决。每1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1票表决权。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

提供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参与持有人会议但未提供表决票的，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每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4、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议案应分开审议、表决，同一事项应当为一个议案。

5、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持有人审议后，涉及须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生效。债券持有

人会议的有效决议对决议生效之日起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未参加会议或明示反对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五、其他事项

1、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债权代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债权代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

2、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按照召集人公告的会议通知进行参会登记，并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次债券中本期末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次债券中本期末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次债券中本期末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均可使用复印件，法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签名。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将上述材料在2024年7月26日17:00点前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送至债权代理人处（邮寄地址为：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黄山路230号兴都大厦6楼，徐煦，18255168998；电子邮箱为xx11842@haitong.com）。逾期送达或未送达相关证件、证明的债券持有人，视为不参加本次会议。以

电子邮件发送的，应当于2024年8月6日之前将纸质版原件邮寄送达债权代理人，邮寄地址为：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黄山路230号兴都大厦6楼，徐煦，18255168998。

（二）关于临时议案

债权代理人、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者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以下统称提案人）均可以书面形式提出议案，召集人应当将相关议案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提交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应当最晚于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公告。议案未按规定及约定披露的，不得提交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六、其他

1、发行人/会议召集人：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安徽省安庆市开发区滨江新区高新技术中小企业孵化中心C1幢南楼3楼

联系人：张冉冉

邮编：246000

电话：0556-5322952

邮箱：648662406@qq.com

传真：0556-5322952

2、债券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黄山路230号兴都大厦6楼

联系人：徐煦

邮编：230000

电话：18255168998

邮箱：xx11842@haitong.com

七、附件

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2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签章页）

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2 日

附件一：

《关于更换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担保人的议案》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

本期债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成功发行并由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信用担保”)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2021 年 7 月 7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评定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武汉信用担保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为充分保障投资人权益，节约财务成本，经与武汉信用担保友好协商，发行人现提议更换本期债券担保人为安庆经开控股有限公司，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出具的《安庆经开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主体信用评级报告》(DGZX-R【2024】00452)，安庆经开控股有限公司主体评级 AA+。

安庆经开控股有限公司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截至 2023 年末，安庆经开控股有限公司总资产规模 470.39 亿元，所有者权益规模 201.15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27.69 亿元，净利润 2.24 亿元。

提请投资者审议上述议案事项。

附件二：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票

本司已经按照所持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的标准，对本司及持有本期债券的名义和实际资金来源方进行了排查，本司承诺不存在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没有表决权的情形。

本司已经按照《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对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如下（请勾选）：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更换2021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担保人的议案》	☐	☐	☐

注：1、请在上述选项中打“√”；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债券持有人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签章：

受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债券简称：

债券持有数量： 持有债券代码：

持有人证券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本司已经按照所持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的标准,对本司及持有本期债券的名义和实际资金来源方进行了排查,本司承诺不存在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没有表决权的情形。(请在如下两种授权类型中择一适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一、**授权类型一**：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司出席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如下议案并提交公司表决票（加盖公司公章）：

- 1、《关于更换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担保人的议案》

二、**授权类型二**：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司出席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如下议案并授权其代表本司就如下议案个人自行行使表决权，包括但不限于发表、说明关于公司表决意愿及代公司对下列议案进行投票：

- 1、《关于更换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担保人的议案》

注：1、投票代理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盖章或签字：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面额为 ¥100 的债券张数：

委托人的证券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本投票代理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